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聘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技术总监的议案，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为：上述经提名的候选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相关人员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长、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技术总监的情形。

2019年6月14日

(签署页附后)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签署页
(2019年6月14日)

袁树民

袁树民

胡祖明

胡祖明

史占中

史占中